证券代码:001979 证券简称:招商蛇口 公告编号:[CMSK]2025-133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深圳招商地产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经营需要,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招商地产”)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深圳分行”)申请贷款3亿元,贷款期限为15年;本公司拟按100%的股权比例为上述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金金额不超过3亿元,保证期间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公司于2025年3月17日、2025年5月30日分别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及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的银行等金融机构信贷业务以及其它业务提供不超过人民币316亿元的担保额度,其中公司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0亿元,担保额度的有效期为自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之日止。本次担保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余额为223.99亿元,其中,公司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余额为90.52亿元。本次担保事项在上述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公司另行召开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深圳招商地产成立于1984年05月05日,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招商街道五湾社区邮轮大道5号太子湾海纳仓(招商积余大厦)1001;法定代表人:朱鸣宇;注册资本:448,301.11万元;本公司持有其100%股权;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集中装饰维修,租赁家具,家用电器,办理国外客户在国内产品的代管、代置、代售业务。维修工业区内的电梯、空调设备;房屋中介代理;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房屋租赁;提供与上述业务有关的技术、经营咨询和技术、信息服务;企业形象策划;文化活动策划;礼仪策划;会务策划;市场营销策划;展览展示的组织及策划;票务代理;教育咨询;服装、纺织品、针织品、日用百货、文化用品、体育用品、电子产品、首饰、工艺品(象牙制品除外)、瓷器、钟表、乐器、珠宝首饰、灯具、布艺、家居饰品、文化用品、艺术品的销售;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从事广告业务;自有场地租赁;为企业提供餐饮管理服务;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策划;企业形象设计及策划;文化艺术信息咨询;会务服务;蔬菜种植;水果种植;花卉种植;林木育种;物业服务评估;停车场服务。住房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图书报刊零售;音像制品零售;房地产开发及商品房销售;中西式糕点制售;预包装食品销售;小吃饮品及热食制售;为演出场馆提供管理服务;电影放映;房屋建筑工程设计服务;建筑工程装修、装饰、工程设计与施工;建筑物空调设备、通风设备系统安装服务。物业管理;住宅室内装饰装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深圳招商地产主要财务指标:截至2024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4,948,380万元,负债总额2,890,870万元,净资产2,057,510万元;2024年营业收入795,960万元,净利润147,142万元;截至2025年11月30日,资产总额4,669,090万元,负债总额2,491,799万元,净资产2,177,291万元;2025年1-11月,营业收入412,984万元,净利润119,781万元。深圳招商地产不存在土地和在建工程抵押,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按100%的股权比例为深圳招商地产向兴业银行深圳分行申请的3亿元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金金额不超过3亿元,保证期间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四、公司意见

深圳招商地产因经营需要,通过贷款补充资金,有利于促进其经营发展。深圳招商地产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按照股权比例为其提供担保的行为风险可控,不会对本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影响。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日,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不包括子公司为客户提供的销售按揭担保)为337.83亿元,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资产的30.43%;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余额为43.04亿元,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资产的3.88%;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发生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特此公告。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1979 证券简称:招商蛇口 公告编号:[CMSK]2025-134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会议没有否决议案。

2、本次会议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的情况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5年12月6日和2025年12月2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刊登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和《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提示性公告》。

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于2025年12月24日下午2:30在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朱文凯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354人,代表股份6,237,223,764股,占本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69.1793%,现场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10人,代表股份5,298,294,093股;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344人,代表股份938,929,671股。

公司部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饶晓敏律师、周俊律师列会见证。

三、会议的表决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议案1,该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议案的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议案1、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 关于选举徐鑫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可参加表决的股份(股)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比例
与会全体股东	6,237,223,764	6,211,538,636	99.5882%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457,149,151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6803%。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饶晓敏律师、周俊律师现场见证了本次股东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其结论性意见如下: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的会议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法律意见书》全文随本公告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1979 证券简称:招商蛇口 公告编号:[CMSK]2025-135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2025年第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5年第九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5年12月23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12月24日,会议以通讯方式举行。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调整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鉴于董事人员变动,为保证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根据《公司章程》及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长朱文凯先生提名,拟对各专门委员会委员进行调整,调整后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名单如下:

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朱文凯(召集人)、张军立、聂黎明、徐鑫、余志良、叶建芳(独立董事)、孔英(独立董事);

审计委员会:叶建芳(独立董事,召集人)、黄传京、秦玉秀(独立董事);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秦玉秀(独立董事,召集人)、叶建芳(独立董事)、孔英(独立董事);

提名委员会:孔英(独立董事,召集人)、张军立、秦玉秀(独立董事)。

上述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5年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二、关于审议《招商蛇口经理层成员2025年度及2025-2027年任期合同协议》的议案

三、关于修订《财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四、关于审议《招商蛇口经理层成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五、关于审议招商积余与招商局集团及下属企业间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详见今日披露的《关于招商积余与招商局集团及下属企业间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上述议案二和议案四,董事长朱文凯,董事、总经理聂黎明回避了表决,董事会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议案五因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张军立、徐鑫、余志良、黄传京回避了表决,董事会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其余议案董事会均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1979 证券简称:招商蛇口 公告编号:[CMSK]2025-136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招商积余与招商局集团及下属企业间 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局集团”)为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招商局积余产业运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积余”)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为提高决策效率,结合经营实际,对2026年度招商积余与招商局集团及下属企业(不含本公司及下属企业)间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预计,具体如下:

预计招商积余2026年度与招商局集团及下属企业间(不含本公司及下属企业)日常关联交易的签订合同总金额为151,220万元,年度发生总金额为138,607万元。其中,关联收入范围为向关联方租出资产、提供劳务、销售商品等关联交易,预计签订合同总金额为150,000万元,年度发生金额为137,387万元;关联支出范围为向关联方租入资产、接受劳务、购买商品等关联交易,预计签订合同总金额为1,220万元,年度发生金额为1,220万元。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审议招商积余与招商局集团及下属企业间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公司于2025年12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2025年第九次临时会议,关联董事张军立、徐鑫、余志良、黄传京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该项议案。

该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提交股东会审议,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6年预计签订合同总金额	2026年预计发生金额	截至2025年11月发生金额(未经审计)
关联交易收入	关联方向招商积余租赁物业	招商局集团及下属企业(不含本公司及下属企业)	出租写字楼	根据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0	387	356
	招商积余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招商局集团及下属企业(不含本公司及下属企业)	提供基础物业管理及专业化服务		100,000	120,000	87,221
		其中,招商银行及下属分支机构			63,000	68,000	47,425
	招商积余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招商局集团及下属企业(不含本公司及下属企业)	企业集采等		50,000	17,000	11,609
	关联交易收入合计				150,000	137,387	99,186
关联交易支出	招商积余向关联方承租物业	招商局集团及下属企业(不含本公司及下属企业)	承租写字楼	根据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800	800	280
	招商积余接受关联方劳务服务		接受顾问咨询、数字化系统使用等服务		420	420	86
	关联交易支出小计				1,220	1,220	366
	关联交易金额合计				151,220	138,607	99,552

说明:

1、上表中“招商局集团及下属企业”范围不包括本公司及下属企业,招商积余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招商银行”)及下属分支机构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超过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5%,单独列示。

2、上表中“2026年预计签订合同总金额”为预计2026年将与相关关联方签订的合同(含新签及续签合同)总金额,包括根据会计核算原则在整个合同有效期间将可能带来的收入及能支出的金额,其中部分合同可能需持续若干年度履行完毕,招商积余根据预计的业务内容参照市场定价进行金额预估,实际结算金额与预估金额可能存在差异。

3、上表中“2026年预计发生金额”统计范围包括:(1)2026年度预计签订的关联交易合同按具体合同条款在2026年度可能产生的收入或支出金额;(2)以前年度已签订合同且持续到2026年度继续履行的关联交易,按具体合同条款在2026年度将产生的收入或支出金额。

4、上表中“2025年1-11月实际发生金额”未经审计,2025年度实际发生金额具体以经审计的招商积余2025年年度报告披露数据为准。

5、上表中所列部分关联交易类别的主要内容:“基础物业管理及专业化服务”主要包括基础物业管理,以及电梯维保等专业化服务,其中基础物业管理包含较多包干制合同;“销售商品”主要为招商积余下属企业深圳招商到家汇科技有限公司直接采购商品再销售,通过线上交易平台为关联方提供采购服务。

6、上述为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对应预计的收入或支出仅为授权额度,不代表实际可能产生的有关收入或支出。

7、在2026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总额范围内,招商积余可以根据实际业务发生的需要在上表所列关联方之间内部调剂使用(包括不同关联交易类型间的调剂),如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超出上述预计金额,将按相关监管规定履行披露或审议程序。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25年1-11月实际发生数(未经审计)	2025年发生数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2025年1-11月签约合同额
关联交易收入	关联方向招商积余租赁物业	招商局集团及下属企业(不含本公司及下属企业)	出租写字楼	356	408	0%	-13%	0
	招商积余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招商局集团及下属企业(不含本公司及下属企业)	提供基础物业管理及专业化服务	87,221	110,000	6%	-21%	97,972
		其中,招商银行及下属分支机构		47,425	67,814	3%	-30%	59,570
	招商积余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招商局集团及下属企业(不含本公司及下属企业)	企业集采等	11,609	28,000	0%	-59%	46,650
	关联交易收入合计			99,186	138,408	-	-28%	144,622
关联交易支出	招商积余向关联方承租物业	招商局集团及下属企业(不含本公司及下属企业)	承租写字楼	280	800	0%	-65%	44
	招商积余接受关联方劳务服务		接受顾问咨询、数字化系统使用等服务	86	2,000	0%	-96%	15
	招商积余向关联方采购商品			9	20	0%	-55%	0
	关联交易支出合计			375	2,820	-	-87%	59
关联交易金额总计				99,561	141,228	-	-30%	144,681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招商积余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是根据市场情况按照可能发生关联交易进行的评估与测算,通常为双方可能发生业务的上限金额。实际发生额是根据双方业务发展、实际需求及具体执行进度确定,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导致部分交易类别的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一定差异。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招商积余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情况之间存在一定差异是由于市场及关联方经营情况变化导致,已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为招商积余正常经营业务所需,交易价格参考市场公允价格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情形。					

注:招商积余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详见招商积余于2025年1月3日披露的《关于与招商局集团及下属企业间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缪建民;注册资本:1,690,000万元人民币;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5号院10号楼1至22层101内十九层;经营范围:水陆客货运输及代理、水陆运输工具、设备的租赁及代理、港口及仓储业务的投资和管理;海上救助、打捞、拖航;工业制造;船舶、海上石油钻探设备的建造、修理、检验和销售;钻井平台、集装箱的修理、检验;水陆建筑工程及海上石油开发工程的承包、施工及后勤服务;水陆交通运输设备及相关物资的采购、供应和销售;交通进出口业务;金融、保险、信托、证券、期货行业的投资和管理;投资管理旅游、酒店、饮食业及相关的服务业;房地产开发及物业管理、咨询业务;石油化工业务投资管理;交通基础设施投资及经营;境外资产经营;开发和经营管理深圳蛇口工业区、福建漳州开发区。(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截至2025年9月30日,招商局集团总资产为296,289,674万元,归母净资产53,513,731万元,2025年1-9月营业收入为29,739,205万元,归母净利润4,595,097万元。

招商局集团是公司的控股股东,符合《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况。上述关联人财务状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缪建民;注册资本:2,521,984.5601万元人民币;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 政府债券;同业拆借;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外币兑换;国际结算;结汇、售汇;同业外汇拆借;外汇票据的承兑和贴现;外汇借款;外汇担保;买卖和代理买卖股票以外的外币有价证券;发行和代理发行股票以外的外币有价证券;自营和代客外汇买卖;资信调查、咨询、见证业务;离岸金融业务;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证券投资基金托管。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等监管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截至2025年9月30日,招商银行总资产为126,440.75亿元,归母净资产12,672.85亿元,2025年1-9月营业收入为2,514.20亿元,归母净利润1,137.72亿元。

公司控股股东招商局集团缪建民董事长为招商银行董事长,符合《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况。上述关联人财务状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2026年,公司控股子公司招商积余预计与招商局集团及下属企业(不含本公司及下属企业)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主要包括向关联方出租部分物业,销售商品,双方在参考市场公允价格的情况下协商确定价格,预计全年关联交易收入签订合同总金额为150,000万元,年度发生金额为137,387万元。

2026年,公司控股子公司招商积余预计与招商局集团及下属企业(不含本公司及下属企业)间发生的向关联方承租物业、接受关联方提供的数字化系统使用、顾问咨询等劳务服务,双方在参考市场公允价格的情况下确定价格,预计全年关联交易支出签订合同总金额为1,220万元,年度发生金额为1,220万元。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招商积余在发生上述日常关联交易时,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在双方平等协商的基础上及时签署具体合同。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与关联方的租赁承租、物业管理、销售商品等业务是公司日常经营需要,通过发挥协同效应,有利于扩大招商积余的业务规模和效益。交易价格参考同类型业务的市场价格,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公司主要业务未因上述日常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公司的独立性未受影响。

五、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认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招商积余与招商局集团及下属企业(不含本公司及下属企业)间租赁物业、提供劳务服务、销售及采购商品等日常关联交易属于招商积余日常经营需要,交易金额根据市场原则确定,定价公平、公正、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以及侵害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和情况,同意将此事项提交第四届董事会2025年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

六、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2025年第九次临时会议决议

2、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717 证券简称:ST岭南 公告编号:2025-153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12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143)。现将股东大会的相关事项再次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为:2025年12月26日(周五)14:30;

(2)网络投票日期、时间为:2025年12月26日(周五),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2月26日9:15一9:25,9:30一11:30和13:00一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2月26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年12月22日(周一)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2025年12月22日(周一)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模板详见附件二)。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东莞市东城街道东源路东城文化中心扩建楼1号楼10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聘任公司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废止部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00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8.00	《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9.0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0	《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提案2、4、5属于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上述提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的要求,上述提案需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

三、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时间及地点:

(1)登记时间:2025年12月23日至2025年12月25日(上午9:00-11:30,下午14:00-17:00)

(2)登记地点:广东省东莞市东城街道东源路东城文化中心扩建楼1号楼11楼董事会办公室,信函上请注明“参加股东大会”字样。

2、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和有效持股凭证原件;委托他人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股东授权委托书原件和有效持股凭证原件。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有效持股凭证原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原件、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有效持股凭证原件。

(3)股东为QFII的,凭QFII证书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及受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电子邮件方式办理登记,信函、电子邮件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不接受电话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授权委托书》(附件二),以便登记确认。

3、会议联系方式:

联 系 人: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769-22500085

电子邮箱:ln@lingnan.cn

邮政编码:523129

联系地址:广东省东莞市东城街道东源路东城文化中心扩建楼1号楼11楼董事会办公室

4、其他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以便办理签到入场手续。会议为期半天,与会人员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请参阅本公告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25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投票代码为“362717”,投票简称为“岭南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3、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赞成、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12月26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12月26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5年12月26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单位) 作为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代表本人(本单位)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如没有做明确投票指示,代理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见投票,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为本人/本单位承担。

委托人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聘任公司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2.00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3.00	《关于废止部分制度的议案》	√			
4.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5.00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6.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			
7.00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8.00	《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			
9.0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			
10.00	《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			

注:1、每项议案只能有一个表决意见,请在“同意”或“反对”或“弃权”的栏目里划“√”;

2、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需签字;

3、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之时止。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码: 委托人持股性质: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本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002369 证券简称:卓翼科技 公告编号:2025-062

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被担保对象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卓达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卓达”),其资产负债率超过70%,敬请投资者关注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5,000万元,担保期限自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4月22日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

二、担保进展情况

天津卓达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由于业务发展需要,近日与天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丽中心支行(以下简称“天津农商东丽中心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融资人民币4,000万元,期限为13个月。同时,天津卓达以其自有房产为主合同债务提供抵押担保。公司与天津农商东丽中心支行签署相应的《保证合同》,为上述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上述担保事项已经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无需再次履行审议程序。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天津卓达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07年8月30日

3、注册地址: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信环北街18

4、法定代表人:李兴舫

5、注册资本:16,334.47万人民币

6、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音响设备制造;网络设备制造;通信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移动终端设备制造;移动通信设备制造;互联网设备制造;计算器设备制造;终端测试设备制造;电子测量仪器制造;家用电器制造;电池制造;电池零配件生产;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智能车载设备制造;智能控制系统集成;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5G通信技术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国内贸易代理;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物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土地使用权租赁;智能车载设备销售;汽车零部件研发;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储能技术服务;新能源原动设备制造;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电池零配件销售;电池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蓄电池回收及梯次利用(不含危险废物经营);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股权结构:

8、与公司存在的关联关系或其他业务联系: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

9、被担保人主要财务指标(单位:人民币万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24年12月31日(已审计)
资产总额	43,018.28
负债总额	39,154.62
流动负债总额	38,774.63
净资产	3,863.66
主要财务指标	2024年度(已审计)
营业收入	12,982.73
利润总额	-3,494.84
净利润	-3,494.84

天津卓达信用等级良好,未发生贷款逾期的情况,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保证人: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债权人:天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丽中心支行

3、被担保人(债务人):天津卓达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5、被担保的主债权:4,000万元

6、担保范围:包括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本金、利息、罚息、复利、手续费、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仲裁费用、执行费用、财产保全费用、公告费、评估/鉴定/拍卖等处置费用、律师费用、调查取证费用、差旅费用及其他合理费用等),以及相应款项的增值税。

7、抵押物:天津卓达名下津(2023)开发区不动产权第0549148号的房地产

8、保证期间:

(1)保证期间为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宣布债务提前到期之日起三年。

(2)如发生垫付款项,则保证期间至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三年。

(3)如主合同展期,则保证期间至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目前,公司已审批的对外担保总额累计为25,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3.64%;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含本次)为5,94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2.74%。公司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担保事项。

六、备查文件

1、天津卓达与天津农商东丽中心支行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2、天津卓达与天津农商东丽中心支行签订的《抵押合